经济日报 ECONOMIC DAILY

法律法规不断健全，保护体系日益完善，基础设施全面提升——

西藏，让野生动物的家园更安全

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记者 代 玲

聚焦

西藏一直有着保护野生动物的传统。近年来，得益于国家生态安全屏障建设，西藏自然保护区基础设施、管理水平全面提升，野生动物保护法律法规不断健全完善，西藏的野生动物保护工作取得积极成效，绝大多数保护物种种群数量恢复性增长明显。

拉萨宗角禄康公园内的赤麻鸭、斑头雁群。 本报记者 代 玲摄

今年1月初，位于西藏拉萨布达拉宫脚下的宗角禄康公园内，上千只从远方而来的候鸟聚集在龙王潭中。它们时而凌空盘旋，时而悠闲踱步，鸣声此起彼伏。

这些候鸟中有红嘴鸥、斑头雁、赤麻鸭等国家保护动物。每年冬季，它们都会飞到这里越冬。

保护野生动物成为自觉

沿着国道317线自那曲市前往双湖县，行驶在广袤的羌塘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放眼望去，藏野驴、藏羚羊、藏原羚等野生动物在草原上三五成群。避让动物、禁止鸣笛的标识牌立于道旁显眼位置，提醒着过往的司机和人群自觉保护野生动物。

以1974年《关于积极保护和合理利用野生动物、野生药用植物资源的通知》下发为开端，此后西藏各地相继建立了黑颈鹤、藏羚羊、野牦牛、扭角羚、西藏野驴、白唇鹿等珍稀野生动物保护区或禁猎区。

截至2018年底，西藏自治区已建立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区47个，总面积达41.37万平方公里，占自治区面积的33.68%，自然保护区总面积及其国土面积占比均居全国第一位。

位于喜马拉雅山上的西藏吉隆县属珠穆朗玛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范围，这里山深林密，生活着雪豹、长尾叶猴等国家一级保护动物，斑羚、血雉等国家二级保护动物。

在吉隆沟，随处可见成群结队的长尾叶猴来往穿梭于村庄、公路。“遇到它们横穿马路，我们都会远远地停下来，等它们过去再走。”吉隆县林业管护站工作人员旦增晋美说，野生动物保护已经成为当地人自觉的行为，“即使是野生动物偶尔破坏了村民的庄稼，村民也不会伤害它们。”

吉隆县林草部门的数据显示，2019年，针对野生动物肇事，吉隆县就赔偿了肇事资金230余万元。

珠峰朗玛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面积约3.3万平方公里，涉及日喀则市定日、吉隆等4县。群众生产、生活与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交叉重叠，保护区管理复杂而困难。但是在发生矛盾和利益冲突的时候，保护动物总是被放在第一位。

珠穆朗玛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立20多年来，保护区内新记录到200余种以上的脊椎动物种类。尤其是旗舰物种雪豹，其种群数量目前约有200只左右。

山南市的藏猕猴。 次仁龙布摄（中经视觉）

保护体系日益完善

1985年西藏建立了首批自然保护区。1986年墨脱自然保护区成为西藏首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1988年，西藏自治区第一个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珠峰自然保护区工作委员会建立。此后，西藏保护区建设经历了大发展、提质增效、优化调整阶段。

2015年，西藏启动羌塘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体制机制改革试点工作。西藏累计投资近4亿元，设立管理局、建设管理站、成立专业管护队伍，配齐交通、巡护、监测等设备，全面建立管理局、管理分局、管理站三级管理体系，全面形成网格化站点、专业与群众相结合的管护模式，全面提升保护区规范化、制度化、信息化管理水平。

羌塘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涵盖了西藏那曲、阿里两地7个县，总面积29.8万平方公里，是目前我国面积最大的自然保护区。保护区内规划建设了73个管理站，780名农牧民成为专业管护员，并配套了交通、监测等设备。

25岁的扎西索朗是羌塘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的一名管护员。家住那曲尼玛县的他从小就喜欢野生动物。成为管护员后，那曲林草部门聘请野生动物保护管理专家对他们进行了自然保护区管理知识、野生动物保护、野生动物观测设备使用方面的专业培训。现在，扎西索朗和同事们都能熟练地使用GPS定位仪、高倍望远镜、卫星电话、单反相机等观测设备。

“我们有各自管辖的区域，巡护中用GPS定位后，就可以将看到的情景拍摄、记录下来。每隔一段时间，就将巡护情况上报一次。”扎西索朗说。

除了像扎西索朗这样的专业管护员，西藏还有900多名农牧民协议管护员，100名农牧民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员。

据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相关负责人介绍，2010年至今，西藏先后落实投资13亿余元，实施自然保护区基础设施建设、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站和救护站建设等项目120余项，不断加强保护体系基础设施建设，提高了保护能力。

法律法规不断健全

2017年10月6日，一条关于“越野车追逐碾压藏羚羊”的消息在微信和微博中大量传播。经森林公安机关和野生动物保护部门调查，两辆越野车上的涉事人员想近距离拍摄藏羚羊，虽未造成藏羚羊伤亡，但西藏林业部门根据《野生动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对涉事人员做出了处罚，涉事7人共计被罚款10.5万元，并写下悔过书。

为依法保护西藏野生动植物等自然资源，西藏先后颁布实施了《西藏自治区陆生野生动物造成公民人身伤害或者财产损失补偿办法》《西藏自治区湿地保护条例》《西藏自治区〈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实施办法》等，印发了《关于依法加强猎捕、出售、收购、运输、经营利用陆生野生动物及其产品管理的通知》《关于依法加强采集、运输、加工和经营利用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及其产品管理的通知》等。

“这些法律法规，使西藏野生动物等资源保护管理工作有法可依，为依法保护、规范管理打下了坚实基础。”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自然保护地处处长扎西多杰表示。

特别是2010年《西藏自治区陆生野生动物造成公民人身伤害或者财产损失补偿办法》的颁布实施，进一步健全了动物肇事损失补偿机制，提高了农牧民参与保护野生动物的积极性，实现了维护群众利益、保护野生动物的双赢目标。

按照“政府引导、财政补贴、商业运行”的模式，西藏在全区开展了动物肇事补偿保险试点和推广工作，截至目前，共兑付野生动物肇事损失补偿资金近6.4亿元。

随着一项项保护政策和举措的实施，西藏的野生动物保护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绝大多数保护物种种群数量恢复性增长明显。数据显示，目前，西藏藏羚羊种群数由原来的5万只至7万只增加至现在的20万只以上，黑颈鹤由原来的1000只至3000只上升到目前的8000只左右，野牦牛增加至现在的1万头左右，雪豹、盘羊、岩羊等野生动物恢复性增长明显，野生动植物生境、栖息地等基本保持原生自然状态。其中藏羚羊、野牦牛数量占整个种群数量的70%以上；黑颈鹤越冬数量占整个种群数量的80%。

河北：

分类处理涉疫医废

本报讯 记者陈发明报道：河北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前下发紧急通知，要求安全、规范、有序、高效处置新冠肺炎疫情医疗废物、污水、废弃口罩，严防病毒扩散传播和次生衍生环境污染事件。

在规范废弃口罩分类处置方面，河北省对新冠肺炎收治定点医院、发热病人筛查定点医院、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发热门诊产生的废弃口罩及防护服、隔离衣、手套，均纳入新冠肺炎疫情医疗废物管理，严格按照技术规范分类、包装，并由处置单位24小时内集中收集、转运、处置。发现确诊或疑似新冠肺炎病例的居民小区（村庄）产生的废弃口罩及其他生活垃圾，纳入新冠肺炎疫情医疗废物管理，所在街道办事处（乡镇）组织设置专门收集设施，由县（市、区）政府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每日收集、转运、处置。其他城镇居民小区、村庄、公共场所、机关企事业单位、商业集中区等人口密集区域要设置具有专门文字标识的垃圾桶，统一收集、消毒、密闭运输，进行无害化焚烧处置。

在加强医疗和城镇污水监管方面，河北省对新冠肺炎疫情收治定点医院、发热病人筛查定点医院、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发热门诊将按要求对污水进行处理；没有处置能力的，将建设临时性污水处理罐（箱），进行消毒杀菌，严禁未经消毒处理或处理未达标的医疗污水排放。对新冠肺炎患者产生的排泄物，要求经过严格消毒后方可排入污水处理系统；医院污泥按危险废物进行集中处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将因地制宜采取消毒杀菌措施，禁止向农田灌溉渠道排放医疗污水；城镇污水处理厂将采取消毒措施，确保出水余氯、粪大肠菌群数指标达标。

山东平原县严把“后防线”——

废弃口罩日产日清

本报记者 王金虎 通讯员 宋春晓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一次性口罩的使用量激增，使用过的口罩如何处理，成为大家关心的话题。为防止抗“疫”过程中废弃口罩随意丢弃带来二次污染和病毒传播，山东德州市平原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迅速行动，不仅在人员流动大的公共场所设置51处废弃口罩回收点，还专门组建了废弃口罩清运专班，配备了密闭式专用垃圾收运车，对废弃口罩单独收集、密闭运输、专门处置，做到日产日清和无害化处理。

“废弃口罩清运专班所有工作人员上岗前都进行了疫情防控知识培训，每天会进行2次体温监测。”平原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环卫处副主任李强说，在此次疫情中，如果说治病救人是第一战场，那么涉疫垃圾和废弃口罩的处置就是第二战场。为保证废弃口罩清运专班工作人员的健康安全，一线作业时都必须穿上防护服，佩戴护目镜、口罩和手套。

58岁的任吉柱是废弃口罩清运专班成员，参加环卫工作近15年来，长期在城市垃圾清运一线工作。当听说要挑选废弃口罩清运专班人员时，他主动找到分管负责人要求进专班工作。

清运废弃口罩的工作并不轻松，有一整套严格的操作规范，每一项流程都要严格按规范进行消毒。“装车之前要进行一次消毒，套上新的收集袋后还要再一次消毒。”任吉柱告诉记者，为了防止二次污染，不管回收桶内的废弃口罩有多少，都要按时进行清理，不允许废弃口罩存放的时间过长。车辆离开之前，还要对周边地面进行一次消毒杀菌。废弃口罩回收后，要严格按照特殊有害垃圾收运流程，集中运往垃圾处理场，再经过一次消毒后进行填埋处置，有效减少废弃口罩可能产生的二次污染。

山东德州市平原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专人专车前往小区收集废弃口罩。 王 琦摄（中经视觉）

河南周口市：

强化医废处置管理

本报记者 夏先清 通讯员 李小伟 唐运华

“2月17日，贾滩镇卫生院正常运营，污水处理设施运行中，加药记录清楚。医疗危险废物由周口市青怡苑医疗危废处置公司负责转运处置，收集转移台账记录清楚，现场未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在疫情防控关键时期，这是河南省周口市生态环境局鹿邑分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党支部书记刘强的工作日志。

在疫情防控过程中，医疗机构产生的相关医疗废物收集处置是重要环节。自农历正月初二开始，刘强和执法队员一起，深入到城乡各医院和危废处置机构，加强对医疗废物收集、储存、转运、处置等环节的监督管理。要求危废处置企业加大收集处置频率，由原来每两天收集处置一次，改为每天一次。对医院危废、检查医疗废物、废水排放制作台账，做到日排日登记，确保医疗废物、废水及时安全处置。

鹿邑县格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着该县大部分医院的危废收集处置工作。刘强和队员们每天到该公司检查收集台账、处置记录，不漏过每一个环节。

加强废水监管也是刘强每天的工作重点之一。他和队员们每天深入城乡各医院和4个污水处理厂，充分发挥水质自动站监测数据的应急预警作用，确保疫情防控期间全县水环境质量安全和人民群众饮水安全。

延伸阅读

补足短板和弱项，完善野生动物保护法

本报记者 李万祥

新冠肺炎疫情引起公众对野生动物保护的广泛关注。日前，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有关负责人表示，修订《野生动物保护法》将增加列入常委会今年的立法工作计划。这意味着，我国有关野生动物保护的法律将进一步健全完善，从而补足短板和弱项，加大打击和惩治乱捕滥食野生动物行为的力度，从源头上控制重大公共卫生风险。

全国人大代表、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蔡学恩认为，野生动物非法交易有着较为复杂的原因，一是对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外野生动物保护力度薄弱，二是我国不少地区仍存在着食用、消费各种野生动物的陋习，爱吃“野味”、崇尚“药补”等现象较为突出，野生动物交易存在一定的市场，导致野生动物经营者铤而走险、知法犯法。

在我国现行法律体系中，直接涉及野生动物的法律主要包括《野生动物保护法》《渔业法》《动物防疫法》和《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等。其中，最主要的是野生动物保护法。这部法律经2016年系统修订，确立了“保护优先、规范利用、严格管理”的原则，从猎捕、交易、利用、运输、食用野生动物的各个环节做了严格规范，特别是针对滥食野生动物等突出问题，建立了一系列科学、合理的制度。

为了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各方面普遍要求进一步健全保护野生动物方面的法律制度，加强执法监督，严厉打击野生动物非法交易，坚决革除滥食野生动物的陋习，加强重大公共卫生安全风险的源头控制。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经济法室主任王瑞贺透露，目前，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已经部署启动《野生动物保护法》的修订工作，拟将修订《野生动物保护法》增加列入常委会今年的立法工作计划，并加快动物防疫法等法律的修订进程。

依法加强监管，既要加大立法、执法、普法工作力度，也要强化执法监督力度，坚持统筹联动、多方协同，形成整治合力。

日前，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四部门出台《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提出了依法严惩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十大执法司法政策，其中明确，要依法严惩破坏野生动物资源犯罪。

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杨万明表示，要严格依照《刑法》《野生动物保护法》的规定，严惩破坏野生动物资源犯罪，实现对相关犯罪“从猎捕杀害到餐桌”的全链条惩治。特别是非法经营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扰乱市场秩序，情节严重的，以非法经营罪定罪处罚；知道或应当知道是非法狩猎的野生动物而购买的，以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定罪处罚。

在完善野生动物保护方面，蔡学恩建议，探索建立野生动物利用黑名单制度，完善野生动物保护信息公开和监督制度。健全野生动物非法交易举报机制，积极吸纳社会组织等社会力量汇聚野生动物保护合力。同时，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提倡守法、文明理念，在全社会形成保护野生动物的良好氛围。

本版编辑 陈 郁 周颖一